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
2樓

承辦人：陳胤寧

聯絡電話：02-22322029

傳真：02-82317849

電子信箱：ynchen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會人字第10800091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Z02D05333_108D2004973-0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令有關分配至用人機關實施實務訓練之考試錄取人員，得加入服務機關之公務人員協會一案，檢附原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會人事室案陳銓敘部108年7月31日部管二字第1084839836號令辦理。

二、銓敘部98年3月25日部管二字第0983033710號令規定，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本會所屬機關

副本：本會人事室

電文
2019/08/06
15:42:32
換章